

FOR PARTICIPANTS ONLY

UNEP/IG.53/CRP.13
21 March 1985
CHINESE
ORIGINAL:ENGLISH

保护臭氧层全权代表会议

1985年3月18—22日，维也纳

保护臭氧层全权代表会议最后文件草案
(起草委员会的提案)

1. 根据1984年5月28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理事会通过的第12/14号决定第1节第4段保护臭氧层全权代表会议在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主持下召开了。

2. 在奥地利共和国政府的友好支持下，会议从1985年3月18日至22日在维也纳维也纳国际中心举行。

3. 曾邀请所有国家参加会议。下列国家接受邀请出席了会议：

.....

4. 下列各国派观察员参加了会议：

.....

5. 下列联合国组织、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派观察员参加了会议：

.....

6. 在开幕式上，会议听取了联邦卫生和环境保护部长 Kurt Steyrer 博士代表奥地利共和国政府所作的欢迎词。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 M. K. 托尔巴博士以会议秘书长的身份宣布会议正式开幕，并指定 Jerry O'Dell 先生为执行秘书。

7. 会议一致选择 Winfried Lang 先生（奥地利）为会议主席。

8. 会议还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副主席 Geraldo Eulalio do Nascimento e Silva

先生（巴西）

Mohamed El-Taher Shash

先生（埃及）

Rune Lönngren

先生（瑞典）

Yuri Sedunov

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报告员 Willem Kakebeeke

先生（荷兰）

9. 会议通过了下列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问题：

(a) 通过议事规则；

(b) 选举主席；

(c) 选举副主席和报告员；

(d) 通过议程；

(e) 指派全权证书委员会；

(f) 指派起草委员会；

(g) 会议的工作安排。

3. 审议保护臭氧层公约草案及其技术附件。

4. 审议制定保护臭氧层全球框架公约法律和技术专家特设工作组编写的

关于一项含氯氟烃方面的议定书草案的报告。

5. 审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6. 通过公约，并在可能的情况下通过其他文书。
7. 通过会议的最后文件。
8. 签署最后文书。
9. 会议闭幕。

10. 会议通过秘书处提议的经修正 (UNEP/IG. 53/2/Corr. 1) 的文件
UNEP/IG. 53/2 为会议的议事规则。

11. 根据议事规则，会议设立了下列委员会：

全体委员会

会议主席

主席

总务委员会

主席：会议主席

成员：会议副主席、报告员和起草委员会主席

起草委员会

主席：Waguin Saeid Hanafi 先生（埃及）

成员：Satu Nurmi 女士（芬兰）

Philippe Seigneurin 先生（法国）

Vadim Backoumov 先生（苏联）

Patrick Szell 先生（联合王国）

Scott A. Hajost 先生（美国）

12. 会议审议所根据的主要文件有：

- 保护臭氧层公约订正草案第五稿（UNEP/IG.53/3）
- 制订保护臭氧层全球框架公约法律和技术专家特设工作组的最后报告（UNEP/IG.53/4）。

13. 此外，会议还收到了环境规划署秘书处向其提供的其他一些文件。¹

14. 会议核可了全权证书委员会的建议，即认为与会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符合规定。

15. 根据全体委员会的审议，会议于1985年3月22日通过了《保护臭氧层公约》。该公约附于本最后文件，将于1985年3月22日至9月21日在维也纳奥地利共和国联邦外交部开放供签署，并于1985年9月22日至1986

3月21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开放供签署。

16. 会议还通过了下列决议，现附于本最后文件：

1. 关于体制和财政安排的决议；
2. 关于含氯氟烃的议定书的决议；
3. 向奥地利共和国政府致意；

17. 在通过最后文件时，一些国家发表了宣言，这些宣言已载于本文件的附录文件 UNEP/IG.53/5 中。

下列代表已签署本最后文件，以昭信守：

公历一千九百八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签于维也纳，正本一份，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正本将存放联合国秘书长。

...

¹ 执行保护臭氧层公约所涉的经费问题：订正概算，以及气象组织的意见（文件 UNEP/WG.94/13，UNEP/WG.94/13/Add.1 和 UNEP/WG.94/13/Add.2/Rev.1）。